

臺北市私立再興國民小學資通安全事件通報程序

108 年 5 月 21 日修訂

- 一、依據「臺灣學術網路各級學校資通安全通報應變作業程序(臺北市府教育局 108 年 5 月 7 日北市教資字第 1083042296 號函)」修訂。
- 二、資通系統：指用以蒐集、控制、傳輸、儲存、流通、刪除資訊或對資訊為其他處理、使用或分享之系統。
- 三、資訊安全事件：指系統、服務或網路狀態經鑑別而顯示可能有違反資通安全政策或保護措施失效之狀態發生，影響資通系統機能運作，構成資通安全政策之威脅。
- 四、資通安全事件分為四級，由重至輕分別為「4 級」、「3 級」、「2 級」、「1 級」及資安預警事件類別。

(一) 4 級事件

符合下列任一情形者，屬 4 級事件：

1. 一般公務機密、敏感資訊或涉及關鍵基礎設施維運之核心業務資訊遭嚴重洩漏，或國家機密遭洩漏。
2. 一般公務機密、敏感資訊、涉及關鍵基礎設施維運之核心業務資訊或核心資通系統遭嚴重竄改，或國家機密遭竄改。
3. 涉及關鍵基礎設施維運之核心業務或核心資通系統之運作受影響或停頓，無法於可容忍中斷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

(二) 3 級事件

符合下列任一情形者，屬 3 級事件：

1. 未涉及關鍵基礎設施維運之核心業務資訊遭嚴重洩漏，或一般公務機密、敏感資訊或涉及關鍵基礎設施維運之核心業務資訊遭輕微洩漏。
2. 未涉及關鍵基礎設施維運之核心業務資訊或核心資通系統遭嚴重竄改，或一般公務機密、敏感資訊、涉及關鍵基礎設施維運之核心業務資訊或核心資通系統遭輕微竄改。
3. 未涉及關鍵基礎設施維運之核心業務或核心資通系統之運作受影響或停頓，無法於可容忍中斷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或涉及關鍵基礎設施維運之核心業務或核心資通系統之運作受影響或停頓，於可容忍中

斷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

(三) 2 級事件

符合下列任一情形者，屬 2 級事件：

1. 非核心業務資訊遭嚴重洩漏，或未涉及關鍵基礎設施維運之核心業務資訊遭輕微洩漏。
2. 非核心業務資訊或非核心資通系統遭嚴重竄改，或未涉及關鍵基礎設施維運之核心業務資訊或核心資通系統遭輕微竄改。
3. 非核心業務之運作受影響或停頓，無法於可容忍中斷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或未涉及關鍵基礎設施維運之核心業務或核心資通系統之運作受影響或停頓，於可容忍中斷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

(四) 1 級事件

符合下列任一情形者，屬 1 級事件：

1. 非核心業務資訊遭輕微洩漏。
2. 非核心業務資訊或非核心資通系統遭輕微竄改。
3. 非核心業務之運作受影響或停頓，於可容忍中斷時間內回復正常運作，造成機關日常作業影響。

(五) 資安預警事件

凡屬有待受害單位進行確認之資安事件皆屬於資安預警事件，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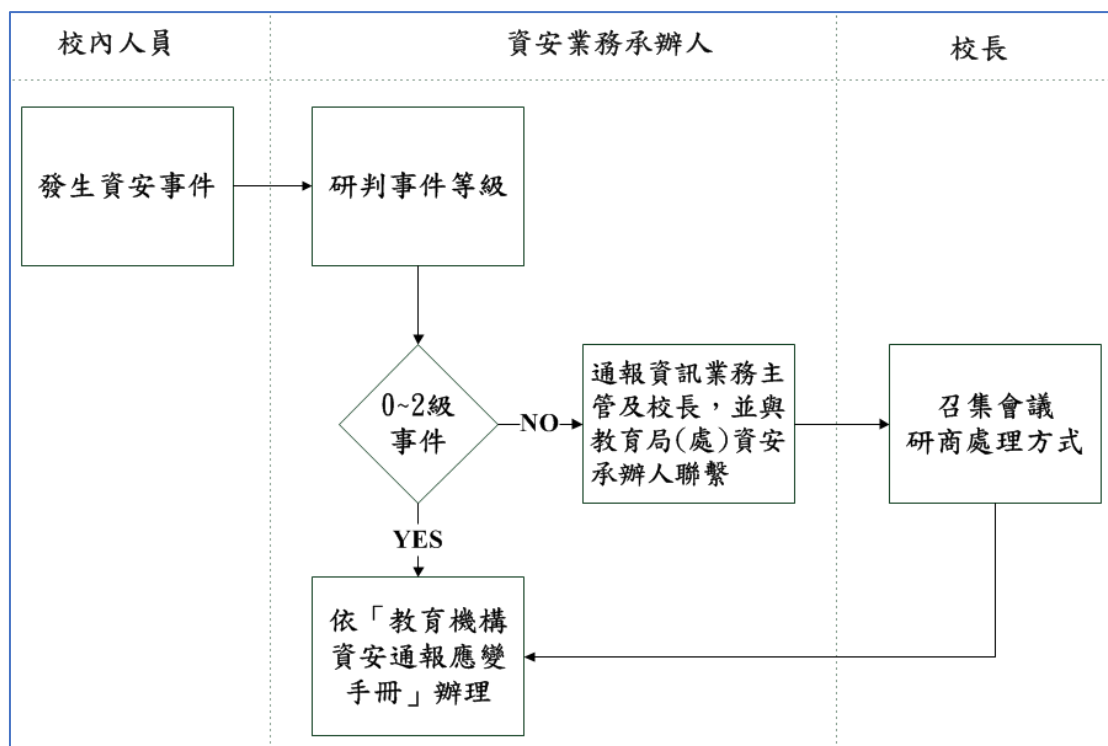
1. 未確定事件或待確認事件單：來自北區教育學術資訊安全監控中心 (N-ASOC)、南區教育學術資訊安全監控中心 (S-ASOC)、縣市網資訊安全維運中心 (MINI-SOC) 使用之新型技術所產生之事件單，但正確性有待確認者。
2. 其他單位所告知教育部所屬單位所發生未確定之資安事件。

五、本校任何人於校內發現異常情況或疑似資安事件，應立即向資訊組通報，資訊組儘速處理並研判事件等級。經確認為資安事件後，須於 1 小時內，至「臺灣學術網路危機處理中心 (TACERT) 教育機構資安通報平台」通報登錄資安事件細節、影響等級及是否申請支援等資訊，並評估該事件是否影響其他連線單位運作。

六、「4」、「3」級資安事件須於 36 小時內完成損害控制或復原；「2」、「1」級資安事件須於 72 小時內完成損害控制或復原。

- 七、資訊組長研判發生等級3（含）以上之資安事件，應立即通報資訊業務主管及校長，並以電話聯絡教育局（處）資訊安全管理單位，由校長儘快召集會議研商處理方式。（本校資安事件通報程序，如附件）
- 八、完成資安事件處理後，須至通報應變網站通報結案，並登錄資安事件處理過程及完成時間。「4」、「3」級資安事件完成損害控制或復原作業後，應持續進行資通安全事件之調查及處理，並於一個月內將調查、處理及改善報告函送教育部（TACERT）。
- 九、因網路或電力中斷等事由，致使無法上網填報資安事件，須於確認資安事件條件成立後1小時內，與所屬區、縣（市）網路中心及通報應變小組聯繫，先行提供事件細節，待網路通訊恢復正常後，再至通報應變網站補登錄通報。

資安事件通報程序



備註：0 為資安預警事件。

人員	姓名	聯絡電話
資安業務承辦人	黃弘彬	02-29371118#215
資安業務協辦人	張道恒	02-29371118#215
資安業務主管	王雅芬	02-29371118#210
校 長	楊 珩	02-29371118#202
教育局(處)資安承辦人	廖昱奎	02-27208889#1236 電子郵件：edu_ict.84@mail.taipei.gov.tw
臺灣學術網路危機處理中心(TACERT)	教育機構資安通報應變小組	(一) 網址：https://cert.tanet.edu.tw (二) 聯絡電話：(07)525-0211 (三) 網路電話：98400000 (四) 電子郵件：service@cert.tanet.edu.tw

承辦人員：

主任：

校長：